



【有所思】

十八岁的游逛与闲谈

□火锅

儿子荷包18岁生日这天，中午做了他爱吃的家常菜，吃了他想要的巴斯克生日蛋糕，然后他陪我去爬山——十三四岁后他就很少和父母一起做这类活动了。下山后，我们去大明湖附近吃饭，吃完后在湖边走了一圈，又步行到护城河，沿着河走到黑虎泉，坐公交车回家。其间我们一直在聊天，说了许多许多话。

□朋友

荷包讲，小学时候有件事曾让他有点难过。好朋友过生日，开party却没有叫他，他打电话过去祝朋友生日快乐，还不解地问：“你为什么不叫我呀？”当时我在场的，似乎他不解的表情和萌萌的童音现在还在跟前。我有观察过他，他看起来没怎么把这事放在心上，而且很快就开心地玩别的了——没想到他会记这么久。他说，小学阶段交朋友经常受挫：过生日的这个朋友觉得他幼稚，不想和他玩；另外几个朋友喜欢聊游戏，而我不允许他玩游戏，所以他们和他没话题。他拼命想融入大家，在大家聊游戏的间隙努力找话题，但他们总是敷衍他一下，然后又开始聊游戏，甚至上学、放学的时候也故意躲开他。他说他当时懵懵懂懂，不知道如何表达这些感受，甚至也不知道它们需要被表达出来。他日在成长中慢慢记起了它们，并发现它们沉淀得很深。

荷包小时候，我为他写了一本书《为荷包记》。这本书的最后一篇文章《荷包到底算不算是大孩子》的第一句话是：“荷包快要八岁了。”在书里，我描写的荷包的世界是天然的天真和良善。书结束于他八岁，也许是不得不结束，因为八岁之后生命中的某个基调不复存在，再继续写的话，原有的语调、框架都不再适配。我的另外一个发现是，一个人对另外一个人的生命记录，都只不过是从外来的叙事，哪怕这个人是从她的身体内诞生的。这些叙事是令人存疑的，因为它服从于记录者的先行观念和固有认知，就像文人写的田园诗。

荷包初中以后交到了很多好朋友。这次过生日，他分别和初中同学、高中同学聚会，玩得很开心。尤其是高中同学，很多都已经离开学校，毕业后更是各奔东西，再聚不容易了。我问他，曾经朝夕相处的同学分开，会不会感到难

过？荷包讲，难过是有的，但是没关系，因为他自己已经完整起来了，他永远是带着完整的自己在世界上独自生活。他说：“如果是现在的我，不会打电话去问为什么。我也不再努力去找话题。我就一个人呆着也很好。”

游逛

我带着荷包爬了我经常爬的山，他像小时候一样不知不觉手中就多了一个树枝。我告诉他我在这个山里都遇到过哪些人、发生了哪些有趣的事，他听得津津有味。走到一个安静无人的山谷，我讲我经常在这里晒太阳，他就开心地坐下来；我又讲我在这里遇到了群狗，头狗冲我不停吠叫，还围着我转圈，意欲攻击——荷包就气愤地挥舞树枝。下山的时候我们果真遇到了群狗，荷包对它们龇牙齿，意思是“以后不要欺负我妈”。

吃过饭后在大明湖附近溜达。冷清的地方有女人在卖各种小灯笼和冰箱贴，一个箱子，打开可以卖货，提起来随时可以走。冬天天冷，我穿着又长又厚的羽绒服，不停地走路，还是冷。有个卖货的女人在接老公的求助电话，对方大概是问什么东西放在哪里，女人细细地讲了，又抱怨：“你这个人就是不长眼睛。”“没人买东西，不过我再站站，10点关灯我就回去。”

夜晚的大明湖畔非常有市民气息，遍布小规模的广场舞，年轻一点的就凑成一个圆圈踢毽子。零零星星有人直播，唱歌的居多。有一位老叔叔穿着亮闪闪的衣服跳舞直播，好多看客鼓掌。老叔叔跳的每个动作都富含非常精准的网感。我和荷包经过一个广场舞小分队，四五个人排成一队，把手搭在前面人的肩膀上。领头大姐一个转圈，正好和我脸对脸，那大大的笑容显露出极致的开心。我顿时羡慕起她的愉快，也对着空气比划出两个动作，荷包骇笑着连连后退。我说：“为什么我就不能跳？”“这是她的爱好。”荷包说，“你没有你自己的爱好吗？你在你的爱好里还不够愉快吗？”

我们又路过一个公共健身场所，这里是大爷们的天下。我坐在一个推举器上试图推一下，把手纹丝不动，荷包则轻松拿捏。但他还没有来得及得意，就看到一位大爷把手举得仿佛安装了弹簧一般。有个健身王者抓住杆子尽情地做体操动作，一群人围着拍视频，我和荷包也看得两眼发

直——真的是开了眼界，我以前只在小视频里看到过这样的奇观。一位大爷站在我们身边，观察我们的表情，然后适时地给我们传达信息：“这个人六十四岁了。”他耸起鼻子，表达对那一身腱子肉的赞美。

我们一路走到护城河，沿着护城河走到黑虎泉。这条路，荷包小的时候，我经常带他走，他看到青铜雕刻的大老虎，还是忍不住走过去抚摸把玩，只是不像小时候那样爬上爬下了，但看得出他手痒脚痒，在狠狠地控制自己。我说，小时候带他玩，走到这些地方永远走不动，比如在千佛山爬石头大象，来来回回爬一个小时。我总是徒劳地指着各种植物给他看，告诉他“春天来了”或者“秋天来了”，他充耳不闻。荷包说：“我现在能感受到四季和自然了。”“我们学校的天空非常美丽。早饭或者晚饭的时候，我常常指着天空的彩霞让人看，他们都不理我。”“我能看到我身边经过的人，并且对他们感兴趣。”

生命的两端

小时候，荷包一直觉得所有的亲人都最爱他。但他其实和我姥姥没那么熟的，因为他出生时，姥姥就已经非常衰老了，何况姥姥又有那么多重孙辈。有一次我坐在姥姥家客厅里和人聊天，荷包满屋子欢乐地蹦蹦跳跳，我说姥姥最爱欣欣表妹，被他听到了，大吃一惊：什么？老姥姥最爱的人不是我吗？然后继续蹦蹦跳跳，可能觉得大人在故意逗他、在开玩笑，最爱他不是天经地义的事情吗？

这是我能想到的姥姥和荷包最相交的一个点。

陪着孩子长大一次，已经遗失的生命源起时的一切不知不觉重新进入记忆之中。那些记忆，本来已经非常遥远，总是笼罩在黄昏将近的夕阳中，而且是超大的远景，怎么也看不清。而看孩子和看幼年的自己没有什么两样，都是客体，又都是自己。我对照着孩子的刻度，重新调整了我的生命刻度。关于生命、时间到底是长还是短，我也有了新的判断。

生命是一个旅程。姥姥展示给我生命或者天涯的尽头，孩子又告诉我永远有新生。轮回也许不是指一个生命的轮回，而是若干生命组成的图景，这图景无穷无尽，不停不休。

（作者为文学博士、山东艺术学院副教授）

【浮世绘】

可爱的“怪癖”

□牟民

搬进惠民小区的下午，刚走到2号楼下，一个有些驼背的老年人走过来，握住我的手，微笑着说：“认识一下，我姓楼，叫楼长(cháng)，也可以叫我楼长(zhǎng)，自觉负责咱小区1号楼、2号楼、3号楼居民对内对外的杂事儿。有事儿，招呼一声，保证随叫随到。”他左脸有一道疤，黝黑黝黑的，不过掩不住自然浮现的笑意，给人亲切之感。

后来才知道，楼长退休前是一位煤矿工人，为救徒弟，被空区掉下来的煤石伤了脸。五年前，他退休后来到了这里，跟女儿一起住在3号楼。自打住进来，他天天早晨拿着一把扫帚，清扫小区大院，拿抹布擦拭楼梯，弄得小区卫生管理员很不好意思，劝他歇着。他说：“我闲了骨头疼，动一动才舒服，您让我帮忙，是帮我调理身上的毛病。”尤其是下雪天，他第一个拿着自备的木锨、拖板出来清雪，还自费给小区买了十几套清扫工具。

他记忆力好，三幢楼房，住了多少家，哪家有什么人，他没用几天就记在心里。下雪了，他会喊那些工作悠闲的年轻人出来扫雪。他敲门后，对人鞠躬，本就驼背的身子一低，然后递话：“咱们出去活动活动腰腿吧？”缘于他的诚恳和善，没人拒绝，都高高兴兴地到小区工作室，拿出扫雪工具，跟着他大干一番。惠民小区后面并排三幢楼，平日不见一点儿纸屑，雪后干干净净，这是他和卫生管理员的功劳。时间长了，大家都喊他“楼长(zhǎng)”。

我搬进新房的第二天晚上，楼长敲门。我从猫眼里看见他，开了扇小窗，问他啥事儿。他说：“预报今晚大雪，明儿早晨麻烦您早早起来，咱们一起活动活动，搞搞义务劳动。”我有些不痛快，见他诚恳地等我回答，我勉强说“好”。

“哟，别忘了检查一下暖气热不热、有没有漏水的地方，咱们还是用的暖气片，不比地暖。还有，关好液化气开关。每天上午9点适时开开窗，透透新鲜空气。好了，您休息吧，打扰了，实在不好意思。”他把头一低，给我鞠躬。我忙开门，扶住他说：“您太客气了！”

果然，晚上下了大雪，足有半尺厚。等我出去，楼长早带领二十几个人扫出了几条人行道，接着，从东往西，用拖板、木锨往一起堆雪。楼长上身没穿外套，

只穿了件棉背心，眉毛、胡子上凝着一片霜花。冬日的早晨，滴水成冰，大家却干得热火朝天。等到天大亮，楼长把木锨一磕，说：“大家回吧，剩下这点儿，我和卫生管理员就清理了，感谢大家了！”他抱拳，低头给大家鞠躬，仿佛他欠了大家人情一般，表达真诚的谢意。

平日里，我会把头一天的垃圾袋放在门口，等第二天上班时随手带下去，扔到小区的垃圾箱里。只放了一次，我早晨上班出门时便发现垃圾袋没了。我猜测是楼长晚上给扔了出去，他怕垃圾影响楼道里的卫生。我便改为随手把垃圾扔出去，不再放在门口。有一天晚上，读小学三年级的外孙女放学回家，忘了带钥匙，我和妻子去乡下亲戚家办事，未能及时回返。外孙女着急回家做作业，急得哭了。楼长及时赶来，领孩子到他家做作业。他家住得宽敞，特意把客厅收拾一番，让暂时不能回家的孩子在这儿落脚，安心做作业。

转眼间，住进小区一年了。年底的一天晚上，一个高大的陌生男人敲门，说他是新聘任的网格员，兼任楼长。他指着自己的胸口，说：“您瞧瞧，证件！”又说：“我姓刘，以后有啥事儿，咱们多多联系哈！我要做一个称职的网格员和楼长。”

新任楼长公布后，冬月底，又下雪了。天蒙蒙亮，老楼长照旧来敲门，喊着：“大家活动活动，扫雪了，扫雪了！”

直到扫完了雪，天有亮色，大家才看清了，那位真正的刘楼长也在扫雪的队伍里。一位大哥对满脸霜花的老楼长说：“你呀，老楼，以后不要张罗扫雪了，咱们有真正的楼长了！”

老楼长笑笑，把头一低，抱拳说道：“我本来就不姓楼，我只是姓楼，楼(lou)大家一起玩。谢谢大家了，走喽，咱又赚了一个好早晨。”那情态，仿佛得了个大奖。

晴天丽日里，老楼长依然每天早晨清扫小区院子、擦拭楼梯、擦拭墙壁。有人见他闲不住，劝他女儿：“让你爸歇歇吧，挖了几十年煤，该享享福了。”

他女儿微微一笑，说：“我爹见了大半辈子煤黑，退休后，却见不得半点儿灰尘，哪儿不干净，他脸上的疤痕就发痒。清扫干净了，疤痕也不痒了。这是我爹的‘怪癖’。”

（作者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、高中退休教师）